

## 9.6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尚志市教育局）的（尚教呈【2024】10号教育系统灾后恢复重建教学设备采购（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户外大型玩教具及玩具柜（书架柜、书桌、椅子、三人站综合训练器、实木长廊、实木平衡吊桥、实木钻爬洞、实木攀爬网、大型实木游乐玩具、户外玩具收纳柜、安吉实木建构组合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巧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518.2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460.86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户外大型玩教具及玩具柜（体能运动包、搭搭建构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武汉亿童文教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8967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577.13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户外大型玩教具及玩具柜（葫芦丝(bB调)-新款、13键口风琴、电子琴含支架和琴凳、24孔复音C调口琴、六孔-竖笛、电钢琴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温州乙君教学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6.7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1.79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温州聚幼玩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